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2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2　公告编号:2016-012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玻A、南玻B	股票代码	000012、2000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红	马丽梅	
办公地址	中国深圳市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中国深圳市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传真	(86)755-26860685	(86)755-26860685	
电话	(86)755-26860666	(86)755-26860666	
电子信箱	securities@csgholding.com	securities@csgholding.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南玻集团一向致力于节能和可再生能源事业,确立了以"为社会提供节能玻璃及可再生能源产品"为主线的长期发展战略,主营业务为平板玻璃、工程玻璃等节能建筑材料,硅材料、光伏组件等可再生能源产品及超薄电子玻璃等新型材料和高科技产品的生产、制造和销售。公司目前拥有平板玻璃、工程玻璃、太阳能产业三大支柱产业,具体情况如下:

平板玻璃产业

南玻集团是国内唯一拥有高档浮法玻璃工艺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现拥有10条代表国内最先进技术的浮法玻璃生产线、两条太阳能压延玻璃生产线、两条超薄电子玻璃生产线(其中一条为公司参股的深圳南玻显示器件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拥有,公司目前持有深圳南玻显示器件44.7%的股权),一条高性能超薄玻璃生产线,各种高档浮法玻璃原片的年产能为220余万吨,太阳能压延玻璃的年生产产能40余万吨,超薄电子玻璃的年生产产能6万余吨,高性能超薄电子玻璃年产能1,200万平方米,在四川江油、广东英德拥有石英砂原料基地。公司平板玻璃、太阳能玻璃、超薄玻璃等生产基地分别位于东莞、成都、蚌埠、吴江、咸宁、宜昌,能够生产1.1~25mm多种厚度和颜色的高档优质浮法玻璃、超白浮法玻璃以及0.20~1.1mm的超薄电子玻璃。产品被广泛用于高档建筑、装潢装饰及家私、制镜、汽车风档、扫描仪、复印机、PDP电视、背投电视、显示器件以及太阳能领域等,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在平板玻璃领域,公司始终坚持持续创新与转型升级,通过全面提高平板玻璃的差异化经营能力,进一步提升该产业的盈利能力。2015年,子公司成都南玻二线(700T/D)技改项目顺利完成,南玻集团浮法玻璃产业升级转型的战略得以进一步实施;同时,公司利用在浮法玻璃生产及精细玻璃生产中积累的技术优势,重点发展超薄电子玻璃,2015年,公司清远高性能超薄玻璃项目正式点火并进入试运营阶段,随着公司超薄玻璃生产线的相继建成投产,公司将成为国内超薄玻璃领域产品最为丰富的超薄电子玻璃供应商。

工程玻璃产业

南玻集团是国内最大的高档工程及建筑玻璃供应商,已拥有天津、东莞、咸宁、吴江、成都五大建筑节能玻璃加工中心。公司拥有世界上最先进的玻璃深加工设备和检测仪器,其产品涵盖了工程建筑玻璃的全部种类。公司在镀膜技术上的研发与利用保持与世界同步,先后开发出第二代、第三代节能玻璃产品,使产品的节能效果不断提高,其高品质的节能环保LOW-E中空玻璃国内高端市场占有率在55%以上。目前,公司的低辐射镀膜中空玻璃的年产能已超过1,320万平方米。公司积极利用在镀膜技术上的优势,不断推出差异化的新产品,并积极推广。

公司在工程建筑玻璃上的质量管理体系分别经英国AOQC和澳洲QAS机构认证通过,产品质量同时满足美国、英国及澳大利亚等国的国家标准,这使得南玻集团在国际性招投标中屡屡获胜。从1988年开始,南玻的工程技术人员不间断地参与各种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制定和编写。公司所提供的各类优质工程建筑玻璃被应用在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中央电视台、上海东方渔人码头、深圳京基100大厦、中国平安金融中心、杭州国际机场、成都国际金融中心、香港四季酒店、墨尔本机场希尔顿酒店、东京第一高楼、阿布扎比国际中心等国内外许多城市的标志性建筑上。

太阳能产业

公司打造了从多晶硅原料生产到硅片、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超白压延玻璃完整的太阳能光伏产业链,并进一步延伸至投资开发太阳能光伏电站这一终端应用领域。

2014年6月,多晶硅生产线经过全面升级改造后,正式进入商业化运行,各系统运行整体平稳,产能规模已提升到6000吨,生产成本大幅下降,产品质量明显上升,工艺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技术上可以实现电子级多晶硅的生产。电子级多晶硅是集成电路的重要原料,根据《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电子级多晶硅的研发已被确定为国家科技发展重大专项,是科技发展的重中之重。为抢先布局电子级多晶硅产品,公司目前正计划对现有资源进行有效的综合利用,并在进一步提高多晶硅生产产能的同时新增电子级多晶硅的生产,将实际产能提升至12,000吨/年,其中2,500吨为电子级多晶硅。在硅片方面,经过前期扩产,目前公司硅片产能已达到1GW,高效硅片的技术研发生产及产品质量水平均在国内处于较为领先的地位;公司目前正计划在现有1GW硅片产能的基础上,新增500MW高效多晶硅片产能,实现多晶硅片产能1.5GW。同时,公司太阳能事业部成功开发并量产高功率太阳能电池组件,目前已拥有电池线设计产能200MW,并计划扩产至350MW,以上投资计划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南玻集团光伏产业链的抗风险能力,促进南玻集团光伏产业链均衡、快速、健康发展。

2015年,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深圳南玻光伏能源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投资开发太阳能光伏电站,在充分利用集团太阳能产业的优势拉动集团太阳能产业健康发展的同时,进一步完善集团太阳能业务的产业链,将南玻集团太阳能产业延伸至终端应用高增值领域。目前公司已在吴江、东莞、咸宁、成都等子公司建成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发电装机总量已近80MW。公司计划在2016至2017两年时间内投资建设光伏电站,其中,自建200MW,与旗滨集团合作建设140MW,随着公司光伏电站业务的开展,将为公司创造新的收入和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在该产业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7,430,889,111	7,044,502,645	5.48%	7,733,796,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753,110	873,653,030	-28.49%	1,535,929,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9,683,946	438,889,847	-31.72%	605,966,9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832,497	1,406,259,210	-22.29%	1,698,867,5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2	-28.57%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2	-28.57%	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0%	10.61%	-2.91%	20.52%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	15,489,600,160	15,116,808,305	2.47%	15,078,866,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74,310,997	8,348,561,765	-5.68%	8,047,894,13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39,206,800	1,783,832,702	2,054,090,445	2,053,759,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201,310	123,566,034	188,302,026	230,683,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979,957	34,287,726	68,952,564	166,463,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38,405	314,825,415	328,582,068	411,686,60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2,2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6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无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无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8%	229,953,675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2%	81,405,744	0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国有法人	3.62%	75,167,934	0			
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59,552,120	0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40,519,788	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	39,811,300	0			
深圳际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8%	37,040,200	0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0%	29,072,612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26,357,447	0			
Haitong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Account Client	境外法人	1.15%	23,896,635	0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均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另一一致行动人承泰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持股27,625,299股。 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或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9,552,120股,合计持有59,552,12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第一大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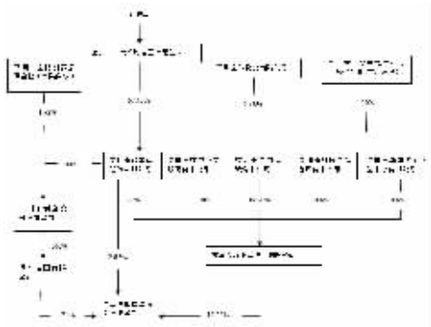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5年世界经济增长低于普遍预期,新兴市场与发展中经济体经济增速加速下滑,各国经济增长状况分化明显,全球经济形势十分复杂。中国经济进入经济增速换挡期,经济下行趋势明显,实体经济,特别是传统制造业面临巨大困难,大部分产业的市场需求饱和、产能严重过剩、去产能、调结构的道路漫长而且严峻。

2015年也是南玻发展历程中不同凡响的一年,公司不仅面临外部经济环境和市场环境的持续低迷,还经历了股权结构的重大变化。在这样复杂多变的环境下,南玻的管理团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以职业经理人的职业精神,继续秉持"忠实诚信、勤勉尽责"的职业操守,发扬"求实创新、团结高效"的企业精神,排除各种负面的干扰和影响,扎扎实实推进各项工作稳步向前发展,取得了不俗的业绩。2015年集团抵消关联交易后营业收入743,089万元,同比增加38,639万元,增幅5.48%;集团归属母公司净利润62,475万元,同比减少24,890万元,降幅28.49%,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29,968万元,同比减少13,921万元,降幅31.72%。

2015年受房地产市场调整及产能过剩的影响,浮法行业的经营压力进一步加大,价格下行及成本上涨的压力使得浮法玻璃行业面临全面亏损局面。太阳能玻璃也同样面临产能过剩、价格下滑的压力。为积极应对不利市场环境,公司平板玻璃事业部一方面积极探讨停年技改生产线的升级改造之路,另一方面继续强化成本控制、节能降耗、大力推进差异化产品及高等级产品的生产及销售。2015年,公司平板玻璃事业部实现收入363,195万元,同比下降1.01%,实现账面利润11,460万元,同比下降51.02%。

工程玻璃的市场需求受房地产市场调整的影响下行压力显现,产品价格下滑幅度较大。为应对市场下行的压力,工程玻璃事业部进一步强化管理,积极推广差异化产品的销售。2015年实现销售收入295,735万元,同比下降3.16%;实现账面净利润40,013万元,同比下降22.21%。

2015年随着节能减排、应对气候变化的压力加大,国家对清洁能源的投资力度及政策支持力度也在增加,光伏发电市场从最低迷的状态中逐步走出。公司太阳能事业部紧抓市场机遇,积极开拓市场,扩充盈利产品的产能。2015年实现销售收入158,448万元,同比增加43.66%,实现账面利润8,258万元,同比增加44.00%。

(1)公司2015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分析
营业收入	7,430,889,111	7,044,502,645	5.48%	主要系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5,824,792,630	5,323,219,390	9.42%	主要系销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283,369,323	265,720,355	6.64%	主要系运输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672,697,939	597,772,089	12.53%	主要系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其中:研发费用	231,328,258	182,975,076	26.43%	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所致
财务费用	278,687,176	231,531,434	20.37%	主要系借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832,497	1,406,259,210	-22.29%	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218,613	-899,601,189	-35.73%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83,486	-626,284,428	-84.02%	主要系本年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平板玻璃	3,631,946,788	481,742,643	13.26%	-1.01%	-12.21%	-1.69%
工程玻璃	2,957,350,171	873,342,984	29.53%	-3.16%	-10.07%	-2.27%
太阳能产品	1,584,478,216	251,104,232	15.85%	43.66%	26.35%	-2.1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新设成立并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深圳南玻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深圳南玻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本年度因出售股权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中国(澳洲)南方玻璃有限公司及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2　公告编号:2016-009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6年3月23日在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曾南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3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要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此议案需要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需要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表,本公司201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24,753,110元,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净利润为511,995,994元。

鉴于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基于母公司的可分配利润,因此按照本公司2015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净利润数511,995,994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51,199,599元。2015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011,882,151元。

董事会建议按目前公司总股本共计2,075,335,560股计算,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总额为622,600,668元(含税)。

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此预案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承诺本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披露的信息是真实、准确与完整的。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

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建议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将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年度的审计费用确定为人民币280万元,公司不承担审计期间的差旅费、住宿费。

此议案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请2016年度法律顾问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聘请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孔雨泉律师为本集团2016年度法律顾问。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1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5年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

详见同日公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2015年投资者保护工作报告》全文。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永续债券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拟注册和发行永续债券31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

此议案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拟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8亿元,并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额度有效期内分次择机发行。

此议案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此议案中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需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十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根据集团总裁(CEO)吴国斌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胡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一职。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确定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事项;

董事会决定于2016年4月15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玻集团《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胡　勇:男,38岁,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本公司工程玻璃事业部营运监管中心副主任、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裁助理,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2　公告编号:2016-011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3月23日在深圳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七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3月1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议案需要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该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如下:

1、该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该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能真实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议案需要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需要提交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2015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审议了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内部控制部门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2　公告编号:2016-013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4月15日下午14:30

②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4月14日～2016年4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14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公司将于2016年4月13日发布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①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②网络投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A股股权登记日/B股最后交易日:2016年4月11日。

7、会议出席对象

① 截至2016年4月11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含A股及B股股东)。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②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③ 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南玻集团新办公楼二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南玻集团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南玻集团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听取《南玻集团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南玻集团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审议《南玻集团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南玻集团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审议《关于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审议《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永续债券的议案》;

9、审议《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于2016年3月25日公告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等相关公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①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②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传真、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四楼股证事务部(邮编:518067)。

3、登记时间:2016年4月14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00)。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及B股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① 投票代码:360012

② 投票简称:南玻投票

③ 投票时间:2016年4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④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A.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B.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00代表总议案,1.00代表议案1,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总议案	对所有议案表决	100.00元
1	南玻集团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南玻集团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南玻集团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3.00元
4	南玻集团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元
5	南玻集团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元
6	关于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永续债券的议案	7.00元
8	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8.00元
9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9.00元

C.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赞成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D. 对于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E.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① 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16年4月14日下午15:00,网络投票结束时间为2016年4月15日下午15:00。

②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③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①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②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及授权文件的原件。

2、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联系方式:

联系人:马丽梅、陈春燕

电话:(86)755-26860666

传真:(86)755-26860685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南玻集团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南玻集团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南玻集团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南玻集团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南玻集团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聘请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永续债券的议案			
8	关于申请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9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六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012;200012;112022　公告编号:2016-010
证券简称:南玻A;南玻B;10南玻02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6年3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深圳南玻光伏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南玻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合计等值为1,500万美元及110,556万元人民币融资额度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中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因此与其相关的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其余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目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银行借款担保余额为8,141万元人民币。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何进

注册资本:16,666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截止2015年底,公司资产总额9.04亿元、负债总额6.38亿元、净资产2.66亿元;公司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69亿元,实现净利润-0.26亿元。

2、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胡勇

注册资本:18,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玻璃深加工

截止2015年底,公司资产总额6.11亿元、负债总额3.31亿元、净资产2.80亿元;公司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94亿元,实现净利润0.62亿元。

3、深圳南玻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柯汉奇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开发太阳能电站

截止2015年底,公司资产总额1.15亿元、负债总额0.15亿元、净资产1.00亿元;该公司于2015年12月注册成立。

4、深圳南玻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罗友明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

截止2015年底,公司资产总额1.62亿元、负债总额1.02亿元、净资产0.60亿元;该公司于2015年6月注册成立。

5、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何进

注册资本:48,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太阳能玻璃产品

截止2015年底,公司资产总额12.64亿元、负债总额6.58亿元、净资产6.06亿元;公司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57亿元,实现净利润0.61亿元。

6、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胡勇

注册资本:24,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玻璃深加工

截止2015年底,公司资产总额8.41亿元、负债总额4.02亿元、净资产4.39亿元;公司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8.49亿元,实现净利润1.11亿元。

7、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100%

法定代表人:柯汉奇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各种超薄电子玻璃

截止2015年底,公司资产总额7.38亿元、负债总额4.69亿元、净资产2.69亿元;公司201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01亿元,实现净利润-0.12亿元。

8、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南玻集团控股比例:75%

法定代表人:张国明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